

李時人 編校

全唐五代小說

第一冊

中華書局

李時人 編校
何滿子 審訂
詹緒左 覆校

全唐五代小說

第一冊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全唐五代小說:全8冊/李時人編校;何滿子審定;詹緒左覆校. —北京:中華書局,2014.8
ISBN 978-7-101-09664-4

I. 全… II. ①李…②何…③詹… III. ①古典小說—小說集—中國—唐代②古典小說—小說集—中國—五代 IV. I2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3)第 232409 號

責任編輯:俞國林

全唐五代小說

(全八冊)

李時人 編校

何滿子 審定

詹緒左 覆校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38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150¼印張·9插頁·3350千字

2014年8月第1版 2014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1-2000冊 定價:680.00元

ISBN 978-7-101-09664-4

上海市重點學科中國古代文學（S30403）規劃項目
本書爲上海高校一流學科（B類）建設項目規劃項目
全國高校古籍整理委員會一九九八年直接資助項目

本書出版得到安徽師範大學「中國詩學研究中心」資助

修訂本前言

拙編《全唐五代小說》一九九八年出版以後，何滿子先生在二〇〇〇年四月十九日的《中華讀書報》上發表了一篇文章，題目是《唐五代文化的一項基礎工程——李時人〈全唐五代小說〉》，全文如下：

《全唐五代小說》的出版，在中國文化史上絕非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這巨帙總集出之於個人奮戰的成績，尤屬難得。

歷代編纂前朝文獻，都由皇家設局，妙選通人，憑藉政府的巨大財力物力和操作中的諸多方便，才能竣功。拿與《全唐五代小說》堪稱鼎足而三的《全唐詩》和《全唐文》來說：清康熙間修纂《全唐詩》，由曹寅在揚州設局，聘在籍翰林彭定求等十人參修，歷時兩年（一七〇三—一七〇五），且勿論鈔胥及奔走司事者，即以參修之十人計，折合於一人之身就得耗時二十年。而且，彙集唐詩者前有明胡震亨《唐音統笈》、吳琯《唐詩紀》、清初季振宜《唐詩》等打下基礎，蒐求已相當全備，搜集材料上費力甚省。《全唐文》的編纂則更興師動衆，嘉慶間由董誥任總裁，參修者近百人，歷時六年

(一八〇八一—一八一四)，亦不論鈔胥及奔走司事之人，百人六年，折成一人便費時六百年。當然，這種用模糊數學匡算的方法很不科學，但由此可以說明這類總集工程的艱巨程度。

再以文體的分類鑒別來說，詩有一定的韻律和句式，不論五言七言或雜言，正如魯迅的調侃話，只須用尺子量一量長短就可決定。編纂者只費搜求編次之力，詩不會和別的文體混同。文也只要分文章的式類，只須按傳統的文章標準，剔去其爲正統文學觀所不取的「小說豔詞」等不「雅訓」的篇章即可；這種正統的文章標準當時的文人爛熟于心，無人不會。雖然，《全唐文》凡例中說明「唐人說部」、「猥瑣」、「誕妄」，因「關風化」，一律從刪，但夾雜在韓、柳高文中的若干篇分明是小說體的文字也不免屢入；至於後來陸心源所輯的《唐文拾遺》，則更收進了如沈既濟的《枕中記》那樣百分之百的傳奇文，于正統文章的標準說，是很不純的了。

用上述的事例一比，李時人以獨自一人之力，只在後期有少數門人作技術性的協助，孤軍奮戰，竟能編纂出一百二十五卷《全唐五代小說》的巨帙總集來，其魄力和毅力真堪驚歎。他孜孜矻矻，耐寂寞，甘坐冷板凳的成果，真堪稱「十年辛苦不尋常」了。

對我來說，這艱苦工程的完成，兌現了我數十年自己無力完成的夙願，對李時人的辛勞更有無限的感激之情。

五十年代初我在大學中文系講授中國古代小說時，受魯迅「唐人始有意為小說」這一論斷的啟發，開始關心唐人傳奇，以後愈來愈認識到唐人小說已具備了現代概念的小說體制，是中國小說史的輝煌的第一頁。唐代以前的各種敘事體文學只是自在的而非自為的小說雛型，唐傳奇出現前的歷史只是「小說前史」。從宋明以下的小說現象考察，莫不發脈于唐人小說，意象和形象都蒙受唐人小說的影響，於是很有志于彙集唐代文人傳奇和敦煌俗講的敘事文，加以疏解發明，效魯迅《唐宋傳奇集》之例，專注唐人小說而擴大其蒐求，尚不敢企及「全唐」。數年中曾披覽《太平廣記》、《顧氏文房小說》、《說郭》、《唐人說薈》乃至道藏、僧傳，頗費了一些心力。可惜不久即遭到一系列的無妄之災，如劉禹錫詩所謂「二十三年棄置身」，研究學問的條件被剝奪，積儲的一些書籍材料，也于「文革」中悉數喪失，只留下一個渺茫的永難償願的遺憾。

八十年代「出土」後，曾多次和幾位同道談起此事，即使贊同的人也覺得工程浩大，只能求之於研究單位來完成，只有李時人最為熱心，完全贊同我的想法，願意傾

全力來共同編纂這部總集。我很欣賞他的勇氣，但自己上了年紀，精力日漸衰微，雜務又多，只能做點贊助鼓吹的事情了。當時李時人任教於徐州師範學院，曾多次函商此事，我一面鼓勵他，一面也總覺得茲事體大，沒有把握。不料一九八七年年冬，他竟說即將啟動此事，由我函約當時在人民文學出版社古編室負責的林東海，一同到徐州研究其計畫的可行性，這時方深信李時人的決心已定。當時雖商定了編纂規畫，但心底裏仍凜於工程的浩大，頭緒過於紛繁，耽心他孤軍奮戰，是否真能承擔得起。

不久，李時人調到上海師範大學任教，同處一地，磋商的機會更多，他的決心和毅力也更感動了我。我知道他夜以繼日，無論寒暑，每天工作到深夜，將業餘的時光全部投入。從徐州規畫起至今，荏苒十載，終於編成了全帙共二百四十餘萬字，幾乎與五百卷《太平廣記》的字數相埒的《全唐五代小說》。其中的甘苦，恐怕也只有我能略知。

我不禁要將這部總集和《太平廣記》相衡比，《太平廣記》由李昉領銜編纂，書成後進呈署名者就有徐鉉、吳淑等十人，其他鈔胥佐吏不計其數；所收凡前代傳奇、志怪、雜俎之文，無須費心鑒別，即可揀入。覓取文本有蘭臺秘府之便，奉敕修書又有

優厚的條件；而李時人既須辛勤搜羅材料，在文體的別擇上更十分棘手，需要檢閱的書籍當倍於前賢。除了魯迅、汪辟疆等所選輯的篇目之外，大多數作品以現代小說的體制衡之，常在疑似之間，取捨極費斟酌。在別擇上所花的工夫遠比《太平廣記》爲大，也比其尋求資料爲難。開頭他和我商量的結果，都主張寧闕毋濫，將小說藝術因素不甚彰著的篇目一律摒落；但一以小說與一般敘事性談片的界限畢竟交錯難分；一以考慮到使用者檢索的方便和某些作家原已成集的作品不宜遽分等諸種原因，只能稍作妥協，適當從寬；正編之外又設外編，亦係從這一考慮著眼。這樣的別擇法是否允當，可能人言言殊，但已將唐五代的小說包舉在內，稍有畸出畸入，目前也只能做到如此了。

唐人小說中許多篇目的作者和文本，歷來研究者向多異辭，流傳過程中又有大量人爲的訛誤，或被後人增竄。或鈔刻失誤，或殘漏不完，情況極其複雜。歷代學者特別是近世的小說研究者雖多有考索匡正，但亦僅及各家各篇，有些考辨也未必是定論，編纂時在這些方面也頗費精力。除了前人的研究成果可資利用外，有些要全靠從頭摸索起。李時人在編訂時敘述作者行實，作品流傳沿革以及文字的校勘上也下了功夫，有時正如他向我訴苦時所說「搞得暈頭轉向」。他的一番辛苦卻給讀者和

研究者提供了不少方便。許多工夫都是前人編纂總集時所不做或不須全做的，應該說是今人勝過前人之處。

不少學者常說「詩」與「傳奇」是唐代文學的兩大奇葩，而不屬於美文範疇的表章箋奏之類的應用文章不與焉。《全唐文》中大多數作品不屬於美文，《全唐五代小說》的成書實能彌補詩以外的一代文學成果未嘗哀集的缺憾。可說是一椿非同尋常的文化基礎工程，功德不淺。也許，以一人之力，在方法、收羅材料、別擇和校訂上可能仍有這樣那樣的不足或差錯，但規模已在，正如《全唐詩》、《全唐文》的有後人陸續補充增益，後來的關心文獻的學人必將能補充匡正之。

何先生是《全唐五代小說》編纂的倡導者，自始至終關心拙編的工作情況，最後還親自對拙編進行了審訂，所以對有關情況十分瞭解。在這篇文章中，何先生談到了《全唐五代小說》編纂的價值和意義，談到了編纂的過程以及這項工作的困難，於我當然十分感謝何先生對我工作的理解。當然，文章的最後，何先生亦談到拙編「以一人之力，在方法、收羅材料、別擇和校訂上可能仍有這樣那樣的不足或差錯」。事實亦確實如此，十多年來，我自己也經常檢討自己的這項工作，希望能有機會加以匡正。除了一些文字校勘上的錯誤以外，我覺得拙編最大的問題是篇目別擇上過於寬泛——本編選入的不少篇章離「小

說」的規範和美學要求來說可能還有距離。因為拙編的本意不完全在於為唐五代小說提供資料，更重要的是藉此表達我們的小說觀念和為中國小說史研究提供一種認識，在這個意義上，這一失誤就顯得特別明顯。

遺憾的是，本次修訂，已經不可能對拙編進行大的改動，原因是自拙編一九九八年出版十餘年以來，已經成為研究中國古代小說，尤其是研究唐五代小說的著作和論文經常引用的文本，特別是不少碩、博士研究生的學位論文，常以拙編作為基礎資料。如果重新編排，重新確定篇目和分卷，似必會造成很多麻煩。所以這次修訂，主要是在文字校勘上，分卷、篇目則一仍其舊。值得特別說明的是，此次復校，主要是由安徽師範大學的詹緒左教授完成的。緒左先生是古漢語文字學的專家，相信他的工作一定會使拙編增色。在此特向緒左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謝。

李時人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於滬上寓所

前言

小說是敘事文學的最高形式。判斷一個國家或民族的文學水平及其繁榮程度，小說現象曾經是、現在也仍然是極重要的標誌。作為人類成年的藝術，小說具有包羅萬象的氣魄，人類文化和社會生活幾乎所有方面都可以在小說中得到反映，在這個意義上，小說可以說是用美學方法寫成的歷史——「風俗史」和心靈史。與此必然相應的是，小說也是一種文化和文學長期積累的結果，是一個國家或民族敘事藝術發展到一定階段的產物。

公元七世紀興起而至八世紀達到相當繁榮的唐人小說，是世界上最早成批出現的、成熟的散文體短篇小說。比西方出現於十四世紀的散文體小說要早六七百年。西方古代直到中世紀的敘事文學，包括古希臘、古羅馬的史詩，中世紀的騎士小說，都不是散文體的。東方如印度的散文敘事文學雖然出現得較早，但大抵還屬於故事性質，和近世文體概念的小說尚有距離。唐人小說則無論內容和形式都已合於近世小說的美學要求了。

魯迅先生說過：「遙想漢人多麼閑放……唐人也還不弱。」（《墳·看鏡有感》）唐人小說是當時我們民族文化和文學高度發展的產物。唐人小說的繁榮，唐人小說所表現出

來的創造力和精神氣象，更是民族強盛，生命力充溢的表現。儘管後世一些長期生活於文化專制氛圍中，心靈扭曲，習慣以維護聖賢之道為標榜的士大夫攻訐唐代文人「浮薄輕佻，所作小說，無非奇詭妖豔之事」，但實際上誰也無法否認唐人小說是中國古代文學、古代文化中一個輝煌的存在，無法否認唐人小說對後世文學和文化的巨大深遠的影響。

唐人小說揭開了中國小說史的幃幕。——唐代以前，也許有個別或者少量的敘事文學作品接近甚或已經符合小說的藝術格範，但它們尚包孕於母體之中，不足以構成文體的獨立。因此，唐以前的敘事文學，只能是小說藝術的準備和積累時期，其各種現象，如何滿子先生所說，可稱為「小說前史」（何滿子、李時人《中國古代短篇小說傑作選評·前言》）。只有到了唐代，才真正出現了中國小說史上第一個百花齊放的春天。唐人小說不僅開中國古代文言和白話短篇小說的先河——敦煌寫卷保存下來的通俗小說未嘗不可視為中國古代白話小說的濫觴——也是數百年後誕育的中國古代長篇小說的先導——因為與西方長篇小說繁榮在先，短篇小說盛行在後不同，中國古代小說的發展本來就是「短篇先行，長篇後起」，短篇小說無論在題材和藝術方法上都是長篇小說的哺育者。唐人小說還是後來發展起來的戲劇文學題材的淵藪，唐人小說的名篇除了少數不易在舞臺上表演的以外，其餘幾乎通通被元明人衍為雜劇和傳奇，即為明證。正是通過各種途徑

的傳播，唐人小說及其藝術精神實際上已經深深地滲入我們民族的文化傳統之中。

唐人小說在中國小說和整個文學現象中都有極其重要的地位，理應得到充分的重視。至於唐人小說曾經在中國古代受到不同程度的輕視和忽視——直到清人編《四庫全書》，還將大多數唐人小說排斥在外——應該說主要囿於古代鄙夷小說的「文學傳統和慣性」以及「小說觀」的陳腐保守。進入本世紀以來，這種情況已經得到一定改變。本世紀初，中國現代學術的先驅者之一魯迅率先在《中國小說史略》中盛讚小說是「唐代特絕之作」。魯迅所說：「小說亦如詩，至唐代而一變，雖尚不離於搜奇記逸，然敘述宛轉，文辭華豔，與六朝之粗陳梗概者較，演進之跡甚明，而尤顯者乃在是時則始有意為小說。」成為對唐人小說新的定評。魯迅以後，我們對唐人小說的研究似乎在理性判斷上並未超過魯迅的水平，基礎工作進步也不是很大。至少，到目前為止，我們還沒有一部像樣的唐人小說的總集，不僅一般讀者對唐人小說的瞭解僅限於少數名篇，不少研究者似乎也除了反復咀嚼幾篇名篇外無甚可為。至於一些文史研究者在談到唐人小說時經常「見木不見林」，或者對唐人小說張冠李戴，以至為劣本偽書所蔽，也是屢見不鮮的。——我在介入中國古代小說研究不久，就發現了這一問題。我覺得，搞古代文史研究，首先應該是對對象的全面的瞭解和正確把握，否則其他一切都談不上。因此，無論從整理文化遺產的角

度，還是爲了進行深入研究的目的，都應該編纂一部唐人小說的總集。我想，不少研究者都會和我有同樣的想法。

八十年代初，我有機會結識了學術前輩何滿子先生，爾後，我得以用各種形式經常向何先生請教。我曾向何先生談了對這個問題的看法，並表示自己願意坐幾年冷板凳，努力去完成這項任務。先生對我的想法甚表支持。一九八七年歲末，先生爲了擬議中的《全唐五代小說》，專程從上海乘車到我當時工作的江蘇徐州，恰恰趕上多年不遇的一場大雪，冰封四野，酷冷難當。正是在那幾個寒冷的冬日，先生幫我擬定了本書的編纂計劃。此情此景，十餘年後的今天仍然歷歷在目。

不過，編纂一部斷代小說總集，尤其是編纂《全唐五代小說》，並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其中，也許最難的倒並不是材料的收羅和作者作品的考訂，而是體例的確定。首先擺在編者面前的其實是一個理論問題：「什麼是小說？唐五代哪些作品可以算作小說？」本來，小說總集就應該收小說作品，小說以外的作品自然不應收入，這和詩集只能收詩、詞集只能收詞一樣，是一個再明白不過的道理。——《全唐詩》只能收詩，如果把柳宗元的《永州八記》或韓愈的《師說》收進去，就不能再稱爲《全唐詩》；《全宋詞》只能收詞——儘管詞只是詩之一體——只能收蘇東坡的「大江東去」，不能硬將他的「淡妝濃抹

總相宜」也收進去。但詩和詞至少在形式上是比較容易區別的——雖然具備詩的形式並不一定就是詩。而談到什麼是小說，則自古以來就莫衷一是。

若干古代小說研究者或小說史家，在談到小說概念和小說觀時，往往要追溯到《莊子》所說的「飾小說以干縣令，其於大達亦遠矣」（《外物》），或者漢人桓譚《新論》所言「若其小說家，合叢殘小語，近取譬論，以作短書，治身理家，有可觀之辭」（《文選》卷三——江淹詩《擬李都尉從軍詩》李善注引）。至少要徵引班固《漢書·藝文志》：

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街談巷語，道聽途說者之所造也。孔子曰：「雖小道，必有可觀者焉，致遠恐泥。」是以君子弗為也，然亦弗滅也。閭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綴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芻蕘狂夫之議也。

從而論證小說和小說概念的古已有之。這實在是一個不小的誤解。魯迅早已指出《莊子》所謂「小說」，指的是「瑣屑之言，非道術所在」。我認為其意庶幾與《荀子》的「小家珍說」（《正名》）相同。實際上即使桓譚、班固的所謂「小說」，也是指的「小議」、「小論」，並沒有與後世小說近似之處，與叙事、叙事藝術也沒有多少干係，《漢志》所著錄之十五家「小說」全是班固自己所說的「芻蕘狂夫之議」，可為證據。

班固以降，《隋書·經籍志》，隸「小說」於子部，除《燕丹子》外無晉以前書，別增記談

笑應對、叙器物遊樂之書。而所論「小說者，街談巷議之說也」，仍襲《漢志》。至北宋《新唐書·藝文志》，則增魏晉六朝之作，其中張華《列異傳》、戴祚《甄異傳》至吳均《續齊諧記》等十五家志神怪者，王廷秀《感應傳》等九家明因果者，也由舊史史部雜傳類降至小說；其所收唐人著作，則有李恕《誡子拾遺》等垂教訓者，劉孝孫《事始》等數典故者，李涪《刊誤》等之糾訛謬者，陸羽《茶經》等叙服用者。元修《宋史》，亦一仍其舊，並無變革。清乾隆時敕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紀昀總其事，將「小說」分爲三派：「其一叙述雜事，其一記錄異聞，其一綴輯瑣語也。」按照這一小說觀，唐代著名的小說，如《任氏傳》、《霍小玉傳》、《洞庭靈姻傳（柳毅傳）》等，絕少被收入《四庫全書》。

從班固到紀昀，中國古代正統的「小說觀」不能說完全沒有變化，但從班固到紀昀，他們的「小說觀」——即對「小說」特質、功用、創作方法等方面的認識，立足點或者說出發點大體卻是一致的。首先，從《漢志》的「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到《隋志》的「蓋亦史官之末事」，《新唐志》的「皆出於史官之流」，可以看出，這一正統「小說觀」始終視「小說」爲「史」之附庸；其次，從《莊子》書的「小說」與「大達」之對舉，到《漢志》、《隋志》引孔子語，這一正統「小說觀」始終視「小說」爲「小道可觀」；最後，從桓譚的「小說家合叢殘小語」，班固稱小說爲「芻蕘狂夫之議」，到紀昀將「小說」分爲述雜事、記異聞、輯瑣語三類，